- 於阿賴耶識建立二緣起
  - (執爲自體)—窮生死蘊→ ①分別自性緣起 — 若愚此，建立五邪見
  - (執爲依趣)—愛非愛趣→ ②分別愛非愛緣起 — 若愚此，建立一邪見
- 其餘轉識普於一切自體.諸趣，應知說名 — ③能受用者
  - 一切雜染品法
    - 一則名緣識
    - 第二名受者
    - ⇨分別推心法
  - 如是二識 —— 更互爲緣
    - 若於第一緣起，如是二識互爲因緣
    - 若於第二緣起，是增上緣
    - 阿賴耶識
    - 其餘轉識
      - 如是六識 — (三緣所生)
        - 增上緣
        - 所緣緣
        - 等無間緣